

三年无收益水损失50亿 组织促政府拟计划改善

作者 / 本刊记者 Jan 05, 2012 12:09:26 pm

【本刊记者撰述】马来西亚水务与能源研究协会表示，我国从**2008**年至**2010**年间，无收益水共损失了马币**49.9**亿元，并促请政府拟定减少无收益水计划，以便达到该协会所建议的在**2020**年无收益水减少至**20%**。

水务与能源研究协会 (AWER) 主席皮亚拉巴卡兰 (Piarapakaran S., 右图) 发文告称，该协会根据**2011**年马来西亚水务业指南 (Malaysia Water Industry Guide 2011) 里的**2010**年数据进行了模拟研究 (modelling study)。无收益水的百分比有所减少，即从**2009**年的**36.63%**减至**2010**年的**36.37%**。不过，总净水损失量 (treated water loss) 却从**2009**年的**18**亿立方米 (m3) 增至**2010**年的**18.7**亿立方米 (m3) 或相等于**3.5%**的“增长率”。



马来西亚水务与能源研究协会使用住宅与商业用户的最低水费率、用水量的百分比以及无收益水的总量作为模拟研究的基本参数 (basic parameters)。

研究所得的结果如下：

无收益水估计造成的经济损失		
2008年	2009年	2010年
RM 1,617,358,972.42	RM 1,626,240,834.28	RM 1,744,674,131.76

文告称，水供业在**2010**年的总收入是马币**40**亿**8661**万**8000**元，而无收益水造成的估计损失几乎是水供业总收入的**42%**。**2008**年、**2009**年和**2010**年的无收益水所造成的估计损失的总和是惊人的马币**49.9**亿元。

该协会认为，在**2010**年无收益水的流失量 (volume of NRW losses) 方面，雪兰莪高居第一位，紧接是彭亨和沙巴。然而，当计算这些无收益水的经济损失时，雪兰莪的损失最多 (**5.99**亿元)，其次是柔佛 (**2.009**亿元) 和沙巴 (**1.754**亿元)。

以无收益水为水供业指标

水务与能源研究协会仍然坚持他们的立场，即去年的建议：在**2020**年时全国的无收益水减至**20%**，并以此作为全国水供业的指标。国家水务委员会 (SPAN) 曾驳斥说**20%**的目标是天方夜谭，而且不符经济效益 (economical)。不幸的是，国家水务委员会并没做任何的计算或模拟来证明这一点。

“更令人惊讶的是，国家水务委员会最近宣布说无收益水减至**25%**的目标预期将提前在**2020**年之前实现。现在，这执法单位是否在以临渴掘井的方式来设定容易实现的目标呢？”

皮亚拉巴卡兰说，要实现无收益水减至**20%**的目标，所有水务业者必须根据《**2006**年水务业法》 (Water Services Industry Act 2006, WSIA) 来监管。同时，必须落实更严格的关键绩效指标 (KPI) 和一个减少国家无收益水的行动计

National NRW Reduction Action Plan



划（ ）。

他指出，国家水务委员会和能源、绿色工艺及水务部的官员们也须达到特定的关键绩效指标，以便在6月时已准备好一个减少国家无收益水的行动计划。我国不需要在没有详细计划的情况下将这项工作交给水务业者去办，并且只等待结果的中央机构。

该协会认为，这行动计划必须包含以下几项措施：

- (i) 根据各州的情况设定具体目标与时限；
- (ii) 确认紧急（**Critical**）、亚临界（**sub-critical**）和非紧急（**non-critical**）的地区；
- (iii) 详细的技术指标（**technical guideline**）；
- (iv) 严格地审计减少无收益水计划的资本开支（**CAPEX**）和营运开支（**OPEX**）；
- (v) 也应公开行动计划供人民了解。

水务与能源研究协会促请州政府赶快根据《2006年水务业法令》进行税务重组。拖延水务重组只会使得水供服务的基础设施不能获得改善，并致使人民无法享有良好的水供服务。我们也促请沙巴和砂拉越建立一个类似的结构，以提升这两州的水供服务，最终将根据《水务业法令》来监管。

该协会认为，我国需要学习如何全面性地管理无收益水问题。能源、绿色工艺及水务部和国家水务委员会在2012年6月30日之前一定要有一个减少国家无收益水的行动计划。不要再找任何的借口，因为每一滴水都是很珍贵的。